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公告

徐特、王平、黄金桥：本院受理原告苏明阳与被告徐特、王平、黄金桥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因你去向不明，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0521民初3299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2日)